

马鞍山元丰金属有限公司
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生产线异
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9 月 26 日，马鞍山元丰金属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生产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马鞍山元丰金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维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会议邀请 3 名专家组成技术审查组。与会专家、代表在踏勘现场的基础上，听取了相关单位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博望区新市镇工业园振新路

性质：新建

规模：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在新市镇工业园租赁标准化厂房面积约 900 平方米，同时购置天然气熔铝炉、连续铸锭机、自动叠锭机等生产设备 10 余套，形成 1 条铝合金新材料生产线，配套建设相关公辅设施，项目建设完成后将达到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4 月委托安徽之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马鞍山元丰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生产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呈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023 年 4 月 28 日，马鞍山市博望区生态环境分局以博环审[2023]14 号《关于马鞍山元丰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生产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对该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织了

相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开展了详细的现场勘查工作，并查阅了有关资料，检查了污染治理和排放情况及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并提出整改意见。公司根据提出的意见进行了整改，整改完毕后，对该项目展开了验收监测工作，根据监测结果，编写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额 229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①污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废气处理设施

项目熔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③噪声处理设施

项目噪声主要通过厂区内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加装消音器、减振等措施减轻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④固废暂存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中生活垃圾设置收集设施，边角料、收集粉尘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四、验收检测结果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检测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2）废气

项目 NHMC 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浓度、速率等均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总量。

（3）噪声

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年产 8000 吨新型高强、高韧、耐蚀铝合金生产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严格按照落实环评批复内容，无重大工程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废水：本项目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项目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天然气燃烧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重点区域颗粒物、二氧化碳、氮氧化物相应排放限值要求。

噪声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为 58.9~59.3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为 48.1~49.8dB（A）。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弃物：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熔炼废渣、生活垃圾、机修废机油、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烟尘等。根据现场踏勘，熔炼废渣、机修废机油、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烟尘等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依据专家组技术核查意见和环评报告表和批复要求，查阅了监测报告等基础文件，认为本项目相关手续齐全，程序合法，“三同时”要求落实到位，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环境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档案和台账完整，符合项目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要求：项目运行单位要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精心组织生产，做好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



验收组组长：_____

马鞍山元丰金属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